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讯方舟

股票代码：000687

收购人：吴光胜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源南路 203 号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源南路 203 号

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宝田一路臣田工业区第 37 栋 1 楼及 2 楼靠西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臣田工业区宝田一路 37 栋华讯方舟移动宽带产业园

收购人一致行动人：赵术开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中华路 4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中华路 4 号

签署日期：2017 年 12 月 10 日

收购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摘要系收购方吴光胜及一致行动人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赵术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2014 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制。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2014 年修订）》的规定，本报告书摘要已全面披露收购人（包括收购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摘要无需履行其他的授权或批准，其履行本报告书摘要中的相关声明或承诺亦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收购人本次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增持华讯方舟股份 88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11%。本次收购后，收购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上市公司 229,862,865 股，占发行总股本的 30.00%。收购人本次收购无需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

根据已披露的股份增持计划，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 2017 年 12 月 6 日起 12 个月内拟进一步增持华讯方舟股份，继续增持比例不超过华讯方舟总股本的 2%。继续增持将触发要约收购义务，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 2017 年 12 月 6 日起 12 个月内进一步增持不超过华讯方舟已发行 2% 的股份的行为可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报告书摘要所载明的资料进行。除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专



业机构外，收购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摘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摘要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收购人声明.....	2
目录.....	4
释义.....	5
第一节 收购人的基本情况.....	6
一、收购人的有关情况.....	6
二、收购人之间的关系及一致行动的目的.....	16
三、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6
四、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以及收购人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管最近五年内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之情况.....	17
五、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金融机构 5% 以上股权的简要情况.....	18
第二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19
一、本次收购的目的.....	19
二、收购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19
三、收购人就本次收购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
第三节 收购方式.....	21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21
二、本次收购的具体情况.....	21
三、收购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权利限制情况.....	21
第四节 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	22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23
第六节 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24
收购人声明.....	24
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声明.....	25
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声明.....	26

释义

本报告书	指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本报告书摘要	指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公司、上市公司、华讯方舟	指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人、收购方	指	吴光胜先生，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指	吴光胜及其一致行动人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赵术开
华讯科技	指	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收购	指	指收购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合竞价的方式增持上市公司 88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0.11%，收购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达到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
华泰联合证券、财务顾问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收购人律师	指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近三年	指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最近一年	指	2016 年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第 1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不超过	指	含本数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收购人的基本情况

一、收购人的有关情况

(一) 吴光胜先生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吴光胜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吴光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29001197901*****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源南路 203 号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源南路 203 号		
联系电话	0755-26050307		

吴光胜先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在读，深圳市人大代表、国家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广东省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2016 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曾任华讯方舟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华讯科技副董事长、总经理，华讯方舟董事长。

2、最近五年内从事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任职单位	所任职务	起止时间	主营业务	是否有 产权关系
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 年 11 月 15 日至今	移动宽带网络	是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 年 01 月 16 日-至 2017 年 04 月 07 日	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	是
	总经理	2015 年 01 月 16 日至 2017 年 07 月 13 日		
	董事长	2017 年 04 月 08 日至今		
深圳市天谷方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9 日	投资、投资管理与咨询	否
北京空间方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3 年 10 月 21 日 2015 年 7 月 9 日	工程勘察设计、技术开发、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通信设备等	否

3、吴光胜所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吴光胜先生除控制华讯科技、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股权以外，直接持有或控制的其他核心企业情形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深圳通达方舟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供应链解决方案设计、订单管理与执行、虚拟生产、信息管理、咨询服务等供应链管理服务；电子认证、电子商务、电子政务技术研发；信息安全技术研发服务；数据挖掘、数据分析、数据服务及数字化资源开发；新一代移动通信网，基于IPv6的下一代互联网技术研发；卫星通信技术研发；通用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的研发与服务；云计算、物联网、高可信计算、智能网络、大数据等技术研发与服务；信息技术外包。（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	4,956	99.9
2	深圳市华讯志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研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信息服务业务（仅限移动网信息服务业务）	1,000	100

（二）华讯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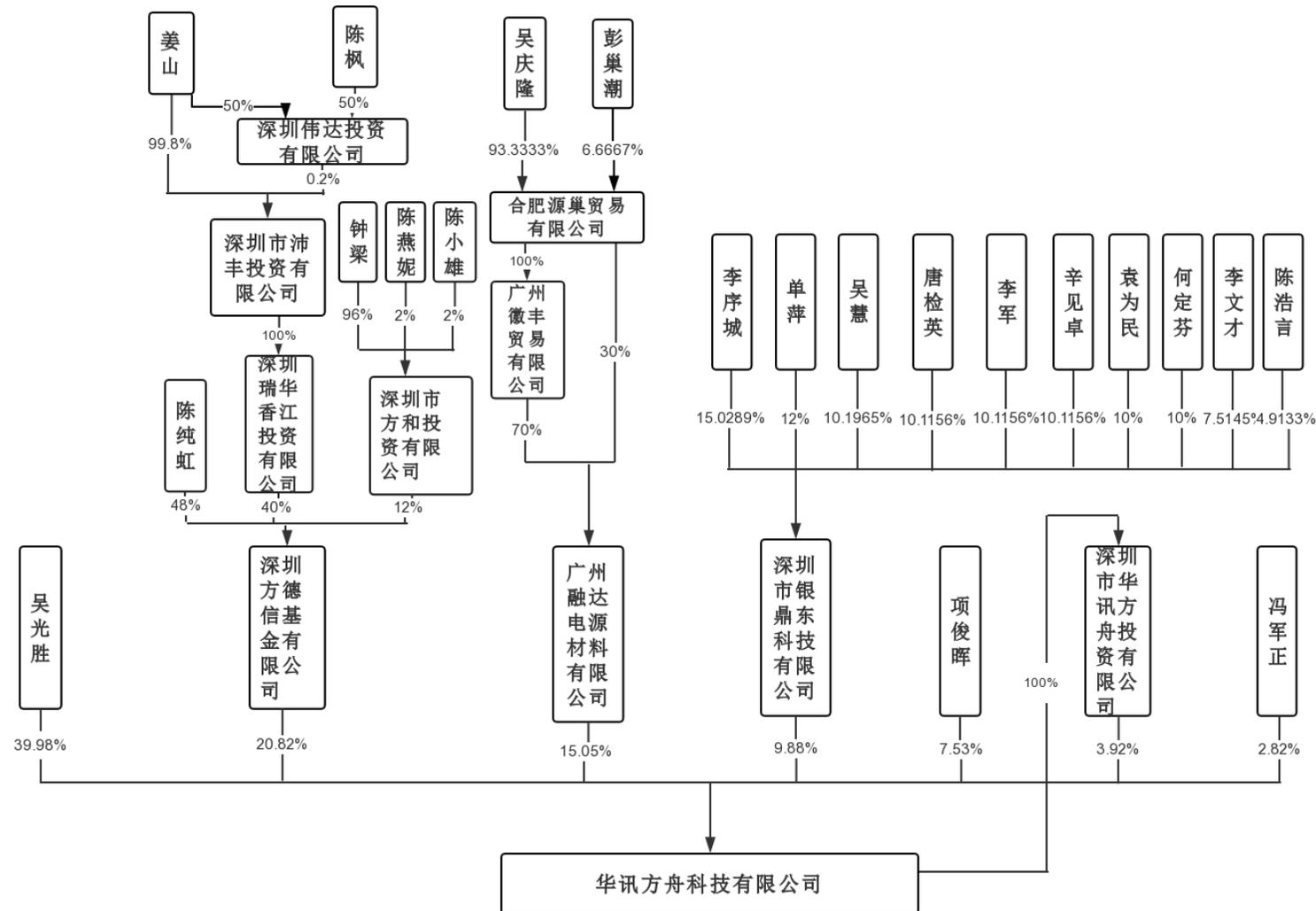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宝田一路臣田工业区第37栋1楼及2楼靠西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宝田一路臣田工业区第37栋
法定代表人	吴光胜
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65930B
经营期限	自 2007 年 08 月 21 日至长限
联系方式	0755-29080888
营业范围	安全技术方案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安防设备安装；卫星宽带通信设备系统、卫星转载器的研发、租赁与销售，近地小卫星设备系统研发；安检设备的研发、销售与租赁；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研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卫星宽带通信设备系统的生产，卫星宽带通信业务服务，小卫星遥感信息服务，信息服务业务，安检设备、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生产。



2、华讯科技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华讯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为吴光胜，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3、华讯科技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华讯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光胜先生，关于吴光胜先生的介绍及其控制的主要企业详见本报告书之“一、收购人的有关情况”之“（一）吴光胜先生基本情况”

4、华讯科技的主营业务情况

华讯科技是一家专注于高频段频谱技术研究与应用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全球领先的移动宽带网络综合服务商。华讯科技立足频谱资源，沿着微波、毫米波、太赫兹这一频谱技术路径开展深度研发与应用：

（1）在微波、毫米波应用领域。华讯科技专注于卫星通信，通过不断深化Ku/Ka频兼容的卫星地面网络产品，向频段更宽的太赫兹领域挺进。目前，华讯科技拥有Ku/Ka频段完整的卫星通讯全系统解决方案，且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正在全力构建覆盖“一带一路”的Ka卫星网络。

（2）在太赫兹应用领域。华讯科技在全球范围内率先实现用三种方式获得太赫兹源并制造出对应产品，引领太赫兹通信、太赫兹光谱和成像等领域的发展。目前，华讯科技自主研发的中国第一台主动式太赫兹圆柱形人体安检仪TAI-40，填补了我国在太赫兹人体成像安检市场的空白。

（3）在军工领域。华讯科技以旗下控股公司华讯方舟为平台，推进国防与军队信息化建设，致力于成为军民融合的典范。

基于明晰的频谱技术研发路径，华讯科技聚焦卫星通信、太赫兹应用、军工三大智能科技主业，实现了从产品话语权到产业链话语权的过渡。未来，以高频段频谱为基石，华讯科技通过建设Ka高通量同步通信卫星及卫星星座，致力于打造以太赫兹通讯为主要载荷的卫星宽带网络，在全球范围内提供更加优质的卫星运营服务。

5、华讯科技主要控制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华讯方舟及其附属企业之外，华讯科技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

1	深圳市华讯星通讯有限公司	卫星宽带通信设备系统、卫星转载器的研发、租赁与销售；近地小卫星设备系统研发；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136,000	62.5
2	深圳市华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教育设备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研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信息服务业务（仅限移动网信息服务业务）。	1,000	100
3	深圳市华讯方舟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2,000	85
4	华讯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贸易	50 万港币	100
5	中山市华讯方舟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房地产；房地产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00
6	中山市华讯方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卫星通信产品；研发：毫米波系统与终端；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00
7	贵州华讯方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设备、移动通信终端设备（除专项）、通信设备（除专项）的销售。（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须持行政许可证经营）	100	100
8	上海琪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电子科技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除经纪），网络科技（不得从事科技中介），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信器材（除地面卫星接收装置）、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建材、日用百货、办公文化用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1,000	100
9	深圳市华讯方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业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创业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000	100
10	南京华讯方舟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信息系统集成的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智能网络控制系统设备的设计及安装；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网络设备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网络系统工程设计及安装；安防设备设计、安装及维护；楼宇智能化工程施工；网络技术服务及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100
11	深圳市华讯方舟系统工程设备有	民用航天及配套装备、计算机技术及软硬件、电子电器、电子测量与自动控制、新材料、通信产品、通讯设备、仪	10,000	100

	限公司	器仪表、卫星导航与卫星应用技术及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12	成都国讯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电气设备、软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仪器仪表销售及租赁；汽车租赁（以上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或禁止的项目）。	5,000	100
13	深圳市华讯方舟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房地产开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10,000	100
14	雄安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太赫兹应用产品、太赫兹技术产品、太赫兹检测仪器、测试仪器、实验设备仪器、太赫兹人体及物体安全检测类产品、太赫兹生物医药检测及测试类仪器设备、太赫兹通信产品、太赫兹技术应用仪器设备、太赫兹技术部件、组件、和设备的技术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不含计量器具、医疗器械）；电子产品、通讯器材（除卫星天线）、通信设备、通讯设备（除卫星天线）、仪器仪表；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货物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00
15	河北华讯方舟太赫兹技术有限公司	太赫兹技术开发、咨询、转让；太赫兹技术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维护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00
16	智慧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企业管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000	65
17	河南华讯方舟太赫兹科技有限公司	安检设备的研发、销售与租赁；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研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物资购销；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	100
18	深圳市无牙太赫兹科技有限公司	太赫兹应用技术、太赫兹技术产品、太赫兹检测仪器、测试仪器、实验设备仪器、太赫兹人体及物体安全检测类产品、太赫兹生物医药检测及测试类仪器设备、太赫兹通信技术、太赫兹技术应用仪器设备、太赫兹技术部件、组件和设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不含计量器具、医疗器械）；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太赫兹应用技术产品、太赫兹技术产品、太赫兹检测仪器、测试仪器、实验设备仪器、太赫兹人体及物体安全检测类产品、太赫兹生物医药检测及测试类仪器设备、太赫兹通信技术产品、太赫兹技术应用仪器设备、太赫兹技术部件、组件和设备的生产（不含计量器具、医疗器械）。	5,625	56
19	深圳市华讯方舟软件信息有限公	计算机软硬件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从事广告业务、一类医疗器械、保健用	1,125	57.78

	司	品、化工试剂（危险，易制毒化学品除外）化妆品、环保用品、办公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劳保用品的销售；生物科技仪器设备的销售；生物科技领域技术咨询、开发、服务，转让。生物科技仪器设备的生产；		
20	深圳市太赫兹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微波、毫米波、红外、太赫兹应用产品、技术产品、检测仪器、测试仪器、实验设备仪器、人体及物体安全检测类产品、生物医药检测及测试类仪器设备、通信产品、技术应用仪器设备、技术部件、组件和设备、应用软件系统、软件模块的技术开发、设计与销售（不含计量器具、医疗器械）；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微流控芯片、生物芯片、及系统设备、太赫兹应用技术产品、技术产品、检测仪器、测试仪器、实验设备仪器、人体及物体安全检测类产品、生物医药检测及测试类仪器设备、通信技术产品、技术应用仪器设备、技术部件、组件和设备的生产（不含计量器具、医疗器械）。	5,000	67
21	福建省华讯方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通信产品、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销售；对外贸易。（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3,000	99
22	吉林华讯轨道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网络通信系统设计、安装与调试，销售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技术开发、销售，互联网信息咨询，电信增值业务，网络通信工程施工（凭资质证经营），电缆和照明灯具销售，电子产品进出口贸易，生产汽车配件及机械设备（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自主选择经营）*	1,000	75
23	深圳市华讯方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机电设备上门维护；清洁服务；自动化工程、给排水工程、景观工程、装饰工程设计、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机动车停放服务；物业管理培训。	1,000	85
24	广州市华讯方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的技术开发；批发和零售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商品信息咨询。	100	70
25	无锡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技术、信息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数据处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讯产品、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电子产品、专用设备的销售；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货运代理、货运信息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10,000	75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	深圳华讯鑫根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500	51
27	深圳市华讯方舟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半导体、微波、毫米波、太赫兹元器件设备与系统的设计、研发、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半导体、微波、毫米波、太赫兹元器件设备与系统的生产。	6,666.67	70
28	深圳市华讯方舟卫星通信有限公司	卫星宽带通信设备系统、卫星转载器的研发、租赁与销售，近地小卫星设备系统研发，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卫星宽带通信设备系统的生产，卫星宽带通信业务服务，小卫星遥感信息服务。	11,500	60.87
29	深圳市华讯方舟进出口有限公司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	5,000	51
30	深圳市华讯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研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的生产；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生产。	2,020	51
31	深圳市天谷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安检设备的研发、销售与租赁；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研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环保科技信息咨询；物业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800	35
32	深圳市华讯方舟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报关代理；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3,000	36
33	深圳市华讯方舟空间信息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卫星技术研发与技术服务；卫星地面设备、通信产品、导航产品、遥感产品、微波设备、卫星通信天线、调制解调器、航海配套装、通信设备的研发与销售；卫星主站、关口站、网络管理系统、民用航天技术、航海技术的研发；通信系统集成与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及软硬件、芯片、电子电器、电子测量与自动控制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与技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卫星地面设备、通信产品、导航产品、遥感产品、	10,000	85

		微波设备、卫星通信天线、调制解调器、航海配套装、通信设备的生产。		
34	深圳市华讯方舟太赫兹科技有限公司	太赫兹应用技术、太赫兹技术产品、太赫兹检测仪器、实验设备仪器、太赫兹人体及物体安全检测类产品、太赫兹生物医药检测及测试类仪器设备等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不含计量器具、医疗器械)；安检、安防、反恐、防爆、液体毒品检测设备和车辆车底检查系统的研发、销售与租赁；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的技术开发、销售；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研发、销售；电子产品的销售；网络高清数字摄像机、硬盘录像机、补光灯、频闪灯、闪光灯、液晶监视器、解码服务器、监控器材的设计研发、销售、上门安装调试；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综合布线；弱电设施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调试；劳务派遣；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太赫兹应用技术、太赫兹技术产品、太赫兹检测仪器、实验设备仪器、太赫兹人体及物体安全检测类产品、太赫兹生物医药检测及测试类仪器设备等的生产；安检、安防、反恐、防爆、液体毒品检测设备和车辆车底检查系统的生产；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移动电话机的生产；金属材料、半导体的生产；网络高清数字摄像机、硬盘录像机、补光灯、频闪灯、闪光灯、液晶监视器、解码服务器、监控器材的生产；弱电设施的生产。	5,000	70

6、华讯科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04,822.21	1,320,751.15	1,088,265.67
净资产	573,663.21	285,946.26	217,010.21
资产负债率	64.25%	78.35%	80.06%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701,880.37	684,621.30	509,195.28
利润总额	251,427.90	85,295.26	71,905.29
净利润	217,539.28	47,310.06	64,924.22
净资产收益率	37.92%	16.55%	29.92%

(三) 赵术开先生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赵术开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赵术开	性别	男
----	-----	----	---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20106197607*****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中华路4号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中华路4号		
联系电话	0755-23275650		

赵术开先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曾任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资源协作部副主任，北京景弘嘉信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华讯科技总裁。现任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华讯方舟董事。

2、最近五年内从事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任职单位	所任职务	起止时间	主营业务	是否有产权关系
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总裁	2015年03月09日至今	移动宽带网络	否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07月31日至 2016年05月22日	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	是
	董事	2016年05月23日至今	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	是
北京庄源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5年09月05日至今	策划与咨询，技术培训	是
北京信达九州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09月03日至今	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计算机软件机系统服务	是
银贝（北京）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7月06日至 2017年9月12日	策划与咨询	否
武汉景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1月30日至今	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	否
北京景弘鑫信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1年05月26日至今	投资与资产管理，策划与咨询，技术开发、推广、转让、培训	否

3、赵术开所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赵术开先生控制的其他核心企业情形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1	深圳通达方舟二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供应链解决方案设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电子认证、电子商务、电子政务技术研发；信息安全技术研发；数据挖掘、数据分析、数据服务及数字化资源开发；新一代移动通信网，基于 IPv6 的下一代互联网技术研发；卫星通信技术研发；通用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的研发与技术服务；云计算、物联网、高可信计算、智能网络、大数据等技术研发与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外包、业务流程外包、知识流程外包等技术服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4,956	99.90
2	北京庄源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顾问；企业营销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管理方面的技术培训；教育咨询（不含中介）；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珠宝首饰、工艺品。（“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	65.00

二、收购人之间的关系及一致行动的目的

华讯科技系吴光胜控制的企业，为吴光胜的一致行动人。赵术开先生系华讯科技的董事、总裁，与吴光胜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共同的对外投资行为等，为吴光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本次收购人增持公司股份，主要为巩固对华讯方舟的控制权。

三、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华讯科技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证号	曾用名	职务	长期	性	国籍	学历	是否有境
----	------	-----	----	----	---	----	----	------

				居住地	别			外居留权
吕向阳	342601196212*****	无	董事长	广州	男	中国	大专	否
吴光胜	429001197901*****	无	副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	男	中国	本科	否
赵术开	420106197607*****	无	董事、总裁	北京	男	中国	博士研究生	否
冯军正	610523197812*****	孙荣军	董事	深圳	男	中国	本科	否
黄永江	330106195311*****	无	董事	杭州	男	中国	本科	否
项俊晖	420400196902*****	无	董事	深圳	男	中国	本科	否
曹雷	420111195707*****	无	董事	深圳	男	中国	本科	否
李晓丛	150104196703*****	无	监事会主席	深圳	男	中国	本科	否
付红莲	340302198011*****	无	监事	深圳	女	中国	本科	否
曹克	120104197408*****	无	监事	佛山	男	中国	硕士研究生	否
丁庆	410901196010*****	无	副总裁	深圳	男	中国	本科	否
姚传斌	460023197308*****	无	董事会秘书 兼任战略与 投资管理中心 总监	深圳	男	中国	本科	否
徐健	340204198212*****	无	副总裁兼任 财务管理中心 总监	深圳	男	中国	本科	否

四、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以及收购人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管最近五年内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之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以及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华讯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和刑事处罚。

最近五年内，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以及一致行动人华讯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的相关重大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李其志向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交起诉状起诉华讯科技、项俊晖、孙荣军、沈姝利、吴光胜及刘长宇，请求法院判令：（1）刘长宇与第三人黄永江2012年3月19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无效；（2）华讯科技于2012年3月19日通过的《股东会决议》无效；（3）华讯科技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撤销其根据2012年3月19日《股东会决议》作出的变更登记；（4）请求判令华

讯科技、项俊晖、孙荣军、沈姝利、吴光胜及刘长宇共同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评估费、鉴定费等费用。

2016年12月1日，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5）深宝法民二初字第4852号），驳回李其志的诉讼请求。李其志不服一审判决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7年10月11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7）粤03民终6008号），撤销（2015）深宝法民二初字第4852号民事判决，发回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重审。目前该案尚处于审理过程之中。

除上述案件之外，最近五年内，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一致行动人华讯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金额超过3,000万元）民事诉讼或仲裁。

五、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金融机构5%以上股权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除持有华讯方舟股份外，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金融机构5%以上股权的情形。

第二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本次收购的目的

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进一步巩固对华讯方舟的控制权，以达到和华讯方舟共同成长的目的。

二、收购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收购人承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会转让目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

收购人已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通过上市公司披露了其拟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其将自 2017 年 12 月 6 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以竞价买入的方式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继续增持上市公司的股票，拟进一步增持比例不超过华讯方舟总股本的 2%。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比例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2%，也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

收购人自 2017 年 12 月 6 日起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华讯方舟总股本的 2%，因此将触发要约收购的义务。但根据《收购管理办法》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收购人自 2017 年 12 月 6 日起 12 个月内进一步增持不超过华讯方舟已发行 2% 的股份的行为属于“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 的，每 12 个月内增持不超过该公司已发行的 2% 的股份”以及“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 的，每 12 个月内增持不超过该公司已发行的 2% 的股份，不受《收购管理办法》六十三条第二款第（二）项‘自上述事实发生之日起一年后’的限制”的情形，可以免于提交豁免申请，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照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披露了其增持计划。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变动幅度达到信息披露义务标



准时，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准则 15 号》、《准则 16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三、收购人就本次收购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收购人吴光胜先生本次的收购系为巩固其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本次收购无需履行其他外部决策程序。

第三节 收购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收购人吴光胜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1,200,963 股股份，占华讯方舟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16%；其一致行动人华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 225,695,802 股股份，占华讯方舟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9.46%；其一致行动人赵术开持有上市公司 2,086,100 股股份，占华讯方舟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27%。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共计 228,982,86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89%。

本次权益变动后，吴光胜直接持有华讯方舟 2,080,963 股股份，占华讯方舟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0.27%，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00%。

二、本次收购的具体情况

2017年12月5日，吴光胜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华讯方舟合计 8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收购人于2017年12月5日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后，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达到30.00%，并可能进一步增持不超过2%。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出具承诺：自2017年12月6日起未来12个月内，收购人或一致行动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通过交易所系统继续增持上市公司的股份，则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如通过其他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收购人将严格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依法执行相关批准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收购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吴光胜持有的2,080,963股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况；华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225,695,802股股份，均已处于质押的状态。赵术开持有的上市公司2,086,100股股份均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的状态。



第四节 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

收购人吴光胜本次通过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华讯方舟股份 88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11%，增持总金额为 10,211,193 元。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吴光胜的自有资金，该等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的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取得资金的情形。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收购人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签字）：_____

吴光胜

年 月 日



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一致行动人（盖章）：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吴光胜

年 月 日



收购人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一致行动人（签字）：_____

赵术开

年 月 日